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交通运输部安委会 签批盖章 何建中
等级 特急·明电 交安委明电〔2016〕5号

交通运输部安委会关于认真做好 冬季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长江航务管理局，部属有关单位，招商局、中交建集团：

2016年11月24日，江西省丰城发电厂三期在建项目工地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造成74人死亡，2人受伤，引起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作出重要批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格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召开的全国安全生产工作紧急视频会议的统一部署，进一步加强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强化风险防控，坚决防范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组织开展施工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组织工程项目参建单位开展施工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重点针对各类高处施工作业平台、起重机械、架桥机、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等设备设施，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要坚决责令停工停产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等信息；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要依法严厉处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提升工程建设安全意识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工程项目参建单位要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风险意识，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督促施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开展一线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严格执行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不得上岗作业的规定，做好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工作。

三、加强施工安全监管工作

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强化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监管工作，落实监管责任，细化监管措施，加大监管力度，坚决遏制工程建设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提升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四、落实施工现场隐患排查治理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督促工程项目参建单位全面加强施工场地的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冬季施工作业的防寒、防突风、防火、防中毒、防触电等措施，尤其要加强施工作业环境恶劣、地质条件较差区域和机械设备的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五、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

工程项目建设单位要督促施工企业合理组织安排现场施工，严格施工方案审批管理、严格按照方案施工、严格施工工序管理，严禁冒险施工、严禁违章作业、严禁赶抢工期。要加强高边坡工程、桥梁隧道工程等的施工监控，高处作业、起重作业、脚手架搭设与拆除等高风险施工作业面，应安排专人巡查值守，提高施工作业的安全性。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的通报



抄送：国务院应急办、国务院安委办，各省级交通（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局（站）。

交通运输部安委会

2016年11月25日印发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发电专用章

等级 特急 · 明电 安委办明电〔2016〕15号 中机发 号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 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 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委员会，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自发），有关中央企业（自发）：

2016年11月24日7时40分左右，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在建项目工地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目前已造成67人死亡。该项目总承包单位为中南电力设计院，施工单位为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事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作出重要批示，要求组织力量做好救援救治、善后处置等工作，尽快查明原因，深刻汲取教训，严肃追究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举一反三，强化监管和防

共4页

范措施，全面彻底排查各类隐患，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堵塞安全漏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严防此类重特大事故再次发生。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做好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等工作，现要求如下：

一、立即组织开展建筑施工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严峻形势，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标本兼治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的通知》（安委办〔2016〕3号）和《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安委办〔2016〕11号）要求，针对建筑施工安全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立即组织开展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重点整治各类高处施工平台、起重机械、架桥机、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等各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和违规作业行为，坚决防范和遏制建筑施工领域重特大事故。严厉查处工程项目违法分包、转包和以包代管。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严重非法违法行为，要坚决责令停工停产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要依法严厉处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严格落实建设工程相关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依法督促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建设工程各方落实主体责任，特别是建设单位要严格工程承包管理，加

强工期管控，合理统筹组织施工。施工企业在冬季年底施工过程中，严禁抢工期、赶进度等危及安全生产的行为；要落实基层项目部安全责任，并细化到施工作业现场的每一个技术环节和岗位操作人员；要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范施工流程，严格作业程序，细化安全措施，严格落实施工方案，确保做到“五个必须”，即：施工作业前必须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方案必须按规定审批或论证，施工作业前必须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施工过程中必须按施工方案施工，施工方案完成后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要进一步加强对现场作业人员特别是架子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等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和监督管理，培养一线作业人员遵章守纪习惯，提高安全防护意识，杜绝施工现场“三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行为。

三、切实落实建设工程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各建设工程有关主管部门特别是电力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管执法力度，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和重点工程要采取巡检、抽检、互检等方式进行逐级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和隐患，限期整改，跟踪落实，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切实纠正违规违章现象，消除事故隐患。对专项检查工作不力、流于形式、走过场，特别是隐患严重并引发事故的，要进行通报并依法严厉查处，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强化警示教育，认真落实整改措施，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务求取得实效。

四、依法严肃查处建筑施工事故。各地区要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认真组织查处每一起建筑施工事故。要严格执行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制

度，地方政府安委会要对下级开展的建筑施工事故调查处理落实情况进行挂牌督办、审核把关，对性质恶劣、影响严重的典型事故，要实行提级调查。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从严处罚违法违规企业及其有关责任人员，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查处结果，切实起到震慑和警示作用。同时要加大对重特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有关地方、部门和企业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和监管，切实用事故教训推动安全生产工作。

五、切实抓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防范措施的落实。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生产工作的关键时期，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研判安全生产形势，盯住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16〕13号）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建筑施工、矿山、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冶金煤气、粉尘作业、“三合一”场所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坚决做到“把风险管控挺在隐患前边、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切实提高风险管控和事故防范能力，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重特大事故发生。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2016年11月24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省级安委会办公室（自送）。